

醫學小叢書

軍隊衛生學

商務印書館發行

醫學小叢書

失眠症之實驗譚	胃腸病普通療法	燕窩及種痘義	疥癬及遺精	外科科療法	皮膚科看護法	寄生蟲病一冊	花柳病二冊	傷寒生染病一冊	衛生及療養法二冊	小兒病指南二冊	胎產病防護法二冊	眼產須知二冊
---------	---------	--------	-------	-------	--------	--------	-------	---------	----------	---------	----------	--------

Medical Series
Manual of Military Hygiene
 The Commercial Press, Limited
 All rights reserved

中華民國十四年四月初版

醫學小叢書 軍隊衛生學一冊

(每冊定價大洋壹角)
 (外埠酌加運費匯費)

編纂者 華縣楊鶴慶

發行者 商務印書館

印刷所 上海北河南路北首寶山路 商務印書館

總發行所 上海棋盤街中市 商務印書館

分售處 各省商務印書分館

※此書有著作權翻印必究※

軍隊衛生學序

鷄不患破傷風。犬不罹肺結核。兔不感馬鼻疽。鼠不染脾脫疽。若飢餓之。冷凍之。或人工給以粗飼。澆以冷水。弱其臟腑。低其體溫。則得斯患也。更較易於其他之患斯疾者。此稍知醫理者。類能言之矣。又肺炎流行性感。冒實扶垤里亞等菌。常宿於健康之身體。而人不悉被其侵犯者。組織之抵抗力強。不許其增殖。遂自就滅亡。

而不爲人害。若凍餒其體。濕潤其身。或動不以節。息不以時。戕賊精神。殘弱身體。則對此菌之抵抗力。忽焉以衰。驟然致病。雖大英雄豪傑。亦莫之能禦也。由此以觀。反生理及衛生之境者。人及動物。易罹疾病。難免戕生。固人人所熟知者也。軍隊生活。平戰兩時。俱勞身心。超自然之限制。經風土之變易。重以氣候之凌虐。受幾多困苦。抱若大缺憾。對病毒之感受性。不啻養其素質。助其潛滋暗長也。況

團集生涯。病芽傳播。尤甚於其他哉。故豫防之法。矯正之端。與市井自異其選。然則軍隊衛生。豈可緩而忽哉。予譯救急及衛生法大意既終。取日本大正五年三月頒布之軍隊衛生教程。竊欲續譯。以餉軍界。茲鑑其多不合我軍情。遂以此爲藍本。旁參行軍病論。軍醫教程。生理衛生內外科各籍。編成救急法及衛生法大意進一步之書。遂顏其名曰軍隊衛生學。蓋對乎予擬編之學校衛生。都會衛

生。社會衛生。諸學而言也。今當告竣。爰撮由來。冠於篇首。以爲序云。
中華民國十年一月十五日

陝西督軍公署軍醫課
課長楊鶴慶識

軍隊衛生學目次

第一章 疾病之原因

第一節 病芽

第二節 傳染

第三節 制菌作用及抵抗力

第二章 傳染性疾病豫防之原則

則

第一節 豫防接種

第二節 身體之清潔

第三節 被服之清潔

第四節 空氣之清潔

第五節 兵舍之清潔

第六節 浴室衛兵所貯藏室

食堂之清潔

第七節 廚房之清潔

第八節 食器之清潔

第九節 水及食物之清潔

第十節 便所之清潔

第十一節 舍外之清潔

第三章 傳染性疾病發生時之處置

處置

第一節 結核

第十二節 猩紅熱

第二節 腸窒扶斯

第十三節 實扶埤里亞

第三節 巴辣窒扶斯

第十四節 肺炎

第四節 赤痢

第十五節 流行性感胃

第五節 虎列辣

第十六節 流行性耳下腺炎

第六節 魄斯篤

第十七節 扁桃腺炎

第七節 流行性腦脊髓膜炎

第十八節 麻拉里亞

第八節 麻疹

第十九節 回歸熱

第九節 風疹

第二十節 單姑熱

第十節 痘瘡

第二十一節 黃熱

第十一節 發疹窒扶斯

第二十二節 顆粒性結膜炎

第四章 給水

第一節 水之需用量

第二節 水之種類

第三節 現場水之判斷

第四節 水之清淨法

第五章 食物

第一節 食品

第二節 嗜好品

第三節 食物之構成與調理

及變換

第四節 食物之污染及中毒

第六章 行軍衛生

第一節 出發之前

第二節 行軍之間

第三節 到着之後

第七章 宿營之衛生

軍隊衛生學

第一章 疾病之原因

軍隊無論平時戰時。致病之原。不外左列五類。

第一類 因兵業而致疾者。如外傷及不虞之患是也。

第二類 因氣候而致疾者。如喝病及凍傷是也。

第三類 因不良之習慣及品行而致疾者。如酒精中毒及

花柳病是也。

以上三類。由長官指導得法。個人衛生增進。庶可豫防。

第四類 因兵食不注意而致疾者。如脚氣及壞血病是也。

右米麥混食。生物豐富供給。可得豫防。

第五類 因病芽入體而致疾者。如傳染性疾患是也。

右豫防之法甚多。須遵守軍醫之指導。未患病者。嚴重消毒。已罹疾者。隔

離治療。

第一節 病芽

病芽爲目不能見之微生物。其屬於植物性者。謂之細菌。卽下等植物。如腸窒扶斯、巴辣窒扶斯、赤痢、虎列辣、魄斯篤、流行性腦脊髓膜炎、實扶垤里亞、肺炎、流行性感冒等之病芽是也。其屬於動物性者。卽原始動物。因病異名。如麻拉里亞、梅毒、恙蟲病、鼠咬症等之病芽是也。

第二節 傳染

病芽入體。發育增殖。現一定之病症者。謂之傳染。傳染方法甚多。如食物傳染、昆蟲傳染、用水傳染、空氣傳染、接觸傳染均是也。食物傳染。乃由食物食器而來者。如腸窒扶斯、巴辣窒扶斯、赤痢、虎列辣、食物中毒、結核、實扶垤里亞、猩紅熱等。非食物含病芽。卽食器着病芽。或因昆蟲棲止食物。或由使用污水。或食病獸之肉乳。或吃污水中之貝類。或火夫罹傳染病者。均足惹起傳染。

病。昆蟲傳染。乃由昆蟲媒介而來者。有由附着昆蟲體之病芽而傳染者。如腸室扶斯、巴辣室扶斯、赤痢、虎列辣等是。棲止大便之蠅。移病芽於食物及食器者。卽此類也。有病芽先入昆蟲體。後由昆蟲刺螫。移植人體。如麻拉里亞、魄斯篤、發疹室扶斯、回歸熱、黃熱、單姑熱等是。麻拉里亞病芽。入蚊體後。經一定之發育。於刺螫人體時。始移植之。魄斯篤病芽。入鼠體增

殖。更由鼠蚤之媒介。傳之人體。發疹室扶斯之病芽。雖未發見。大抵由虱、蚤、臭蟲等而傳染。回歸熱由蚤、虱等。單姑熱黃熱等。亦由蚊移植者也。用水傳染。由飲料水。雜用水。傳染而起。如腸室扶斯、巴辣室扶斯、赤痢、虎列辣等是。含病芽之水。多由大便、小便、下水等流注水源。或由污染被服洗濯。器物洗滌。污染者游泳等。均其原因也。空氣傳染。以空氣爲媒介而起。如肺

結核、痘瘡、猩紅熱等是。乃患者之痰唾、痂皮、落屑等乾燥成粉末狀。飛散空氣中。而播傳者也。接觸傳染。乃由患者直接傳染之謂。如與患者談話。或患者咳嗽時。飛散之唾沫痰滴內含病芽。接觸者即招傳染。如肺結核、肺魄斯篤、流行性腦脊髓膜炎、猩紅熱、實扶埤里亞、肺炎、流行性耳下腺炎、扁桃腺炎等。多由此而來者也。又由觸患者分泌物。排泄物之手。以及器具、被服等。經鼻口

或創傷而傳染者。亦謂之接觸傳染。第三節 制菌作用及抵抗力。宇宙之間。病芽瀰佈。隨處存在。侵入人體。途亦多端。然人類不悉被其侵犯者。實由自然之制菌作用。並人體之抵抗力使然也。制菌作用爲何。散佈於吾人周圍之病芽。由日光乾燥之作用。容易死滅。其在水中者。不堪與非病原菌生存競爭。數日即死。在排泄物及土壤中者。因腐敗菌之發育。亦促其滅亡者多。

何爲抵抗力。病芽侵入。非必發病。組織抵抗力強時。不許其繁殖。終歸死滅。其抵抗力弱時。病芽增殖。遂至傳染。然抵抗力之強弱。因人而異。如一隊兵員。悉食含病芽之食物。其被傳染者。不過其中之一部。此各人抵抗力不同之明證也。卽同一人。因受侵襲時。身體之狀態不同。而罹病與否。亦生差異焉。卽抵抗力由饑餓、過勞、外傷、氣候之影響、飲食之不攝生等。著明減弱。反之則強。然抵抗力雖強。

一時侵入病芽。其量過多。則亦不免傳染之患矣。

第二章 傳染性疾病豫防之原則

則

傳染性疾病豫防之原則。由前章之記述。可分爲二種。(一)抵抗力之維持及增加。如豫防接種是也。(二)防止病芽侵入體內。或減少其機會。如各種之清潔法是也。

第一節 豫防接種

罹傳染性疾病恢復者。再傳染同一

疾病者少。即一回罹傳染性疾病時。體內生免疫性物質。對同一疾病之抵抗力增強。蓋得免疫性故也。此免疫性以人工附之者。謂之豫防接種。取人痘瘡漿液。接種牛體。則接種部發疹。他部分照常。亦不現全身症狀。遂即治愈。今取其漿液。接種人體。則亦限於接種部發疹。不發全身症候。漸次治愈。爾後罹本病者少。即痘瘡病芽通過牛體。弱其毒力。種痘之後。獲得免疫性。與罹痘瘡者同。故種痘

對於痘瘡。即豫防接種也。腸室扶斯、巴辣室扶斯、細菌性赤痢、虎列辣、魄斯篤等。接種加熱死滅之病芽。其附與免疫性。與種痘同一理由。室扶斯接種後數日。其血液中生二種物質。呈特異作用。(一)制止室扶斯菌之運動。(二)殺滅室扶斯菌者也。一回罹腸室扶斯。恢復之後。血液中亦產此物質。人體細胞。能容免疫物質。遇室扶斯菌侵入。即新生免疫質。以防本病之感染。但接種

過久。該免疫質皆排出體外。細胞之特異性。亦漸減退。故經過一定時日之後。須反復接種。以保持其免疫力。而魄斯篤免疫期尤短。故遇此等傳染病流行之際。不可不再行接種。但必會通各症免疫期。接種後再行接種。若未過其期。往往發過敏症。卽遭致命之虞。不可不慎也。

第二節 身體清潔

清潔身體。爲豫防傳染性疾病最必要之手續。其清潔之法。不惟皮膚爲

然。卽爪甲、毛髮、口腔等。亦須剪滌含漱。

欲知皮膚清潔之利益。當先明皮膚之功用。皮膚呼吸作用。吸入酸素。約當肺臟所吸者之百二十七分之一。排泄炭酸。一晝夜約八克蘭謨。調節體溫。溫量百分之八十。由皮膚放散。一晝夜約二千加洛里。蒸發水蒸氣。倍其肺臟。約六百至九百克蘭謨。卽體重六十四分之一。若皮膚發汗。聽其自乾。被服濕潤。任其攔置。則刺戟

腐蝕。發生濕疹。害及健康。故洗滌皮膚。除去含病芽之塵埃。並皮膚所分泌之老廢物。同時強壯皮膚。助其作用。亦在是矣。

全身水浴。為清潔皮膚最適當之方法。若在含病芽之河川湖沼內沐浴。亦有感染傳染性疾病之危險。用水不便。難行水浴時。則除洗滌手面局部外。頸部、腋窩、內股、陰部、趾間等。至少每日洗滌一回。行軍宿營。難於得水時。以濕布拭體可也。全身浴及局

部洗後。摩擦皮膚。使十分乾燥。不唯可促血行佳良。並可豫防感冒。

兩手易着病芽。往往傳播於口腔、眼、鼻、皮膚等處。引起疾患。如顆粒性結膜炎起於右眼。即其明證。故須格外清潔。每食前食後均須洗滌。我國人食后拭手。蓋只知其一。不知其二。爪甲亦宜剪除。否則搔皮膚病。使之增劇。皮膚起小損傷。俾病芽容易侵入。皆爪甲招之也。故每週剪指甲一次。兩週剪趾爪一次。前者圓剪。後者橫

截。方爲適當。頭髮剪短。勿怠洗滌。一日至少刷牙一回。牙粉不良者。以鹽水代之。牙刷宜豎用。勿以柄摩舌。以就寢前行之爲適。朝食前及每食後。務必含嗽。以不潔之口腔。有污染兵舍空氣之虞。慎勿以其小而忽之也。手巾常保清潔。不可共同使用。墨書姓名。以便識別。與罹傳染性疾患者。共一浴盆臉盆。亦有危險。石鹼不加香料色素者。最合衛生。

第三節 被服之清潔

被服清潔。與皮膚清潔。有密切之關係。被服不潔。沾染皮膚。皮膚污垢。被服吸收。互礙衛生。宜各清潔。領子、襯衣、褲子、襪子等。接觸皮膚。常須洗濯。行軍宿營。艱於洗濯時。曝露日光。乾後刷擦。拍打除塵。軍衣軍褲。平時亦宜仿此。毛毯、褥子、枕頭等。易成不潔。難於洗濯。往往爲傳染性疾患之媒介物。務必時曝日光。以適宜之方法。除去塵埃。被單、枕布等之能洗者。時常洗滌。

護單十分被覆褥毯。毋露端緣。謹防
污染。

皮帶彈囊。劍術防具。亦宜保持清潔。

第四節 空氣之清潔

人不攝取食物。可生活三週間。不攝
取水分。可支持三日間。反之。不攝取
空氣。可得生活者。僅數分間耳。以是
空氣爲生活上所必要可知矣。大人
每一呼吸。平均需要之空氣量。約二
合有餘。故一晝夜非五十五六石空
氣。不足以供呼吸之用。

室內空氣。由人之呼氣。自皮膚揮散
物質。燃燒產物。飛揚塵埃等污染。易
成不潔。故不絕與外氣交換。開閉窗
戶及換氣孔。以圖適當之調節。換氣
不良者。頭痛眩暈。食慾減少。此吾人
日常所習見者也。
自室外急入室內。感一種不快之臭
者。非換氣不充分。卽被服身體不清
潔。否則不潔之被服食物。攔置使之
然也。

第五節 兵舍之清潔

散佈舍內之病芽。附着塵埃。永久生存。故掃除之際。先灑清水。勿使塵埃飛散。掃除中宜開窗戶。掃除後宜流通空氣一時間。有地板者。灑水均勻。務少其量。否則地板易腐。不潔物附着。不獨保存上不良。衛生上亦多危險。掃後以拭巾擦之。於衛生上最宜。大掃除時。用石鹼或熱曹達水。洗滌擦拭。但油漆之部。不可用曹達水。室內器物。以濕布拭之。鐵床用石油

清擦。有豫防昆蟲之效。窗玻璃之模糊及蠅附着之污點。以百分之一工業用阿母尼亞水。可除去。曹達石油亦可代用。唯用曹達之後。須再清拭。痰壺置適宜之處。內盛四分之一之水。每朝取換。污水倒之廁所。字紙簍亦宜設備。不可使爛紙狼籍。有礙雅觀。而資衛生。新買之拭巾。消毒後再用。不可與擦地板及其他之巾。混同使用。濕潤之巾。不宜搭在室內乾燥。

第六節

浴室、衛兵所、貯藏室、

食堂之清潔

浴室、衛兵所、貯藏室、食堂等。其清潔法與兵舍同。無論有無傳染性疾患之發生。除掃除換氣外。須不時行消毒的清潔法。

第七節

廚房之清潔

兵營廚房。最要清潔。屢施大掃除。火夫之手及被服。亦須十分清潔。穿作業衣。用耐於洗濯之材料。入廚之前。養成洗手之習慣。污水遠倒。拭布乾

淨。應特別注意。

一切食品。均要清潔。貯藏之處。宜換

氣良好。謹防蠅鼠。肉類懸垂。豆腐之

屬。均宜置之冷處。

廚房器具。清潔整齊。肉俎菜俎。不宜

混用。前者每使用之後。以熱水洗滌。

毋使污染。後者拭之可也。

發熱及患瀉者。體內帶菌者。如傳染

性疾病中之腸窒扶斯、巴辣窒扶斯。

赤痢初恢復者。均不可使爲炊事。販

賣商人。多攜帶微菌。亦不宜使之入

內。蠅爲傳染病之媒介物。廚房務必驅盡。以保健康。

第八節 食器之清潔

碗碟杓箸。每飯後必洗滌拭乾。置之定處。洗時用兩錫鐵桶或木盆。以一桶或盆盛熱水。用備洗滌。他一桶或盆。盛洗後污水。爲倒遠方之用。鍋刷拭布。用後曝日中。一切食器。每週至少煮沸一回。或施蒸氣消毒。各人攜帶食器及裝袋。亦依此清潔。若油垢沾着。不易洗滌者。用曹達水洗之。或

用洗粉磨擦後。以清水洗之。亦可。

第九節 水及食物之清潔

水及食物之清潔。參照第四章第四節及第五章第四節可也。

第十節 便所之清潔

兵營廁所。勵行清潔。亦屬要事。每人每日之屎尿之排泄量。平均約八合。若不納之定所。任意亂泄。於己之衛生不宜。於人亦有莫大之妨礙。甚之爲傳染病發生之源泉。可不慎歟。糞坑之旁。尿罐之邊。污染者速施消毒

清潔法。撒以石灰。然後掃除。

欲防蚊蠅羣集。蛆蚋發生。散佈石油乳劑。粗製苦賴所爾。石鹼液類等。擇便而從之。

尿器附着尿石。難於除去時。以工業用鑲酸類。如稀薄鹽酸。擦洗之即去。

第十一節 舍外之清潔

塵埃拋棄處。馬糞遺留地。當時行掃除。毋久堆置。以防蠅之發生。溝渠破潰。停滯時。能促蚊之發生。其污水入井。或濕潤土地。不惟發生傳染病。減

少居住者抵抗力。亦意中事耳。營庭凹處。雨水瀦溜。濕潤屋地。爲生蚊之場。故不可不填平。吾國惡習。到處咯痰。軍人宜力戒之。雖營庭亦不可嘗試。

第三章 傳染性疾病發生時之

處置

病名未定之熱性病及泄瀉患者。應視爲傳染性疾病。須加相當之注意。照陸軍傳染病豫防規則。而施適宜之處置。其他各疾最簡單之處置。以

次述之。

第一節 結核

結核由結核菌傳染。卽癆病是。種類雖多。要以肺結核爲主。處置如左。

(一) 由身體診察及咯痰檢查。得早期發見患者之疾病。

(二) 隔離患者。勿使與健康者同室。

(三) 患者之咯痰大小便。並由此污染之物體。及患者住所。嚴重消毒。

第二節 腸窒扶斯

腸窒扶斯由本桿菌傳染。二十至三十歲之男子。最易罹之。在戰疫中。亦占多數。其症甚重。死亡亦多。豫防接種。一二年間。持續有效。然血液免疫力。比未接種者。約有四倍。可維持六年間。處置如左。

(一) 健康診斷。依體溫測定。可得早期發見。

(二) 患者及疑似患者。並帶菌者。均須隔離。

(三) 前項者之大小便痰汗等。及由此污染之物件住所。均須消毒。

(四) 蠅之驅除。不潔之物。適當處置。幼蟲撲滅。成蟲撲殺。

(五) 已接種豫防及未接種豫防。並經過有效期限者。均施豫防接種。

第三節 巴辣窠扶斯

巴辣窠扶斯與腸窠扶斯。症候同。療法亦同。非培養病原菌以區別之。臨

床上殆無有能辨者。故巴辣窠扶斯發生時。處置之法。概與腸窠扶斯無異。

第四節 赤痢

腹部受冷。妨礙消化。起泄瀉者。易罹腸窠扶斯、虎列拉、赤痢等。赤痢患在大腸。裏急後重。左小腹疼痛。發粘液血便。處置如左。

(一) 依健康診斷及大便檢查。

患者得早期發見。

(二) 患者。疑似患者。帶菌者須

隔離之。

(三) 前項人之大便及被污染者宜消毒。

(四) 蠅類驅除。

(五) 細菌性赤痢發生時。行豫防接種。

第五節 虎列辣

虎列辣由本菌發生。流行於夏期。嘔吐泄瀉。便如米泔汁。易陷虛脫。危險狀態。次於魄斯篤。處置如左。

(一) 患者。疑似患者。帶菌者及

受有病芽侵入之疑者須隔離之。

(二) 前項人之大小便嘔吐物及其被染者宜消毒。

(三) 驅除蠅類。

(四) 豫防接種。

第六節 魄斯篤

魄斯篤由本桿菌發生。初期惡寒戰慄、步行蹣跚。重舌嘔吐、高熱煩渴、舌多苔乾咳、脈數酪酊、結膜及咽頭充血。次則發腺魄斯篤、肺魄斯篤、皮膚

魄斯篤、各種固有之徵候。十有九不治。不可不竭力豫防。處置如左。

(一) 患者、疑似患者、及有受病芽侵入之疑者須隔離之。

(二) 前項人之排泄物、分泌物、及有被污染之疑者消毒。

(三) 驅除鼠族及蚤。有前項之疑者。宜遮斷交通。

(四) 豫防接種。

第七節 流行性腦脊髓膜炎

流行性腦脊髓膜炎由腦膜炎細胞

內球菌發生。惡寒發熱。頭痛眩暈。意識障害。脊椎疼痛。反射亢進。脈搏徐緩。愈後頭疼耳聾。癩癩麻痺。常殘留之。處置法如左。

(一) 患者、疑似患者、及帶菌者隔離之。

(二) 前項人咽喉分泌物。鼻涕及有被污染之疑者宜行消毒。

第八節 麻疹

人類皆有麻疹感受性。皮膚發疹。現固有熱型。粘膜炎呈加答兒。病原不明。

豫後佳良。處置如左。

(一) 患者及疑似患者隔離之。
(二) 前項人鼻涕、眼咽喉分泌物、痰、皮膚落屑。及有被此等汚染之疑者。宜行消毒。

第九節 風疹

風疹病原未明。輕度發熱。皮膚發疹。粘膜加答兒。與麻疹略同。而經過甚短。處置與麻疹同。

第十節 痘瘡

痘瘡有強度之傳染力。皮疹熱型。均

屬特別。分真痘假痘二種。前者重。後者輕。處置如左。

(一) 患者及疑似患者隔離之。
(二) 前項人之鼻涕、眼咽喉分泌物、痰、膿疱、內容、皮膚落屑、及彼此等汚染者。皆須消毒。

(三) 再行種痘。(七十年戰爭。德軍動員。再施種痘。法軍未舉。其結果因痘瘡德失兵力不過二百。法則二萬三千矣。)

第十一節 發疹室扶斯

拿破侖由莫斯科退却之際。因發疹
窒扶斯之發生。損失兵力四萬。其烈
可知。處置法如左。

- (一) 由健康診斷。得早期發見。
- (二) 患者及疑似患者隔離之。
- (三) 前項人之大小便、痰、汗、及
其被污染物須消毒。

- (四) 驅除蚤、虱、臭蟲等。
- (五) 施消毒大清潔法。

第十二節 猩紅熱

猩紅熱原因不明。發熱發疹。侵咽頭

及腎臟。處置法如左。

- (一) 由健康診斷。得早期發見。
- (二) 患者及疑似患者隔離之。
- (三) 前項人鼻涕、咽喉口腔及
耳之分泌物、痰、皮膚落屑、及被
此等污染者。一律消毒。

第十三節 實扶垓里亞

實扶垓里亞由本菌發生。初則咽頭。
波及氣管枝及鼻。形成義膜。吸收毒
素。起中毒症狀。處置如左。

- (一) 患者、及疑似患者、及帶菌

者隔離之。

(二) 前項人之鼻涕、咽喉分泌物、及被此等污染物須消毒。

(三) 豫防注射。

第十四節 肺炎

肺炎有格魯布性與加答兒性二種。前者由肺炎重球菌傳染。感冒外傷為其誘因。十二月至五月最多。飲酒家易羅斯疾。惡寒乾咳。胸部刺痛。咯粘稠鏽色痰。身體倦怠。脈急熱高。後者由麻疹。百日咳。室扶斯。流行性感

冒。實扶埏里亞等併發。或由食物嚥至氣管而起。咳嗽唾痰。呼吸困難。脈搏增加。不思飲食。豫後均不定。處置法如左。

(一) 患者隔離之。

(二) 患者之痰及被污染者行消毒。

第十五節 流行性感冒

流行性感冒由流行感冒菌發生。專侵呼吸器。間及消化器。全身症強。與感冒難區別。處置法如左。

(一) 患者隔離之。

(二) 患者眼咽喉分泌物、鼻涕、痰、及有被污染之疑者。須行消毒。

第十六節 流行性耳下腺炎

流行性耳下腺炎。當春寒秋冷之季。容易發生。病原未明。由奎扶斯。膿毒症。癌腫。結核等續發。或口腔加答兒。顏面丹毒等波及。耳下腺腫起。牽引疼痛。咀嚼困難。其主徵也。處置法如左。

(一) 患者隔離之。

(二) 患者咽喉分泌物及有被污染之疑者施行消毒。

第十七節 扁桃腺炎

扁桃腺炎由感冒、麻疹、丹毒、梅毒、及猩紅熱、間歇熱等續發。扁桃腺腫起。嚥下困難。開口不便。流涎疼痛發熱。處置如左。

(一) 患者隔離之。

(二) 患者鼻涕、咽喉分泌物及有被污染之疑者行消毒。

第十八節 麻拉里亞

麻拉里亞發生之地。多爲蚊族繁盛之處。故撒石油於瀦水。燻硫黃於室內。可免蚊之蔓延。卽豫防麻拉里亞之發生也。其處置之法如左。

(一) 患者疑似患者及有病原菌者隔離之。

(二) 撲滅蚊族。豫防蚊螫。

(三) 金鷄納霜內服。可臻豫防之功。

第十九節 回歸熱

回歸熱由奧拜爾媽埃爾氏螺旋狀菌傳染。發熱時菌存血中。無熱期則全消失。處置如左。

(一) 患者及疑似患者隔離之。

(二) 勵行消毒清潔法。

(三) 驅除蚤虱類。

第二十節 單姑熱

單姑熱由蚊傳播。病原不明。發生於溫熱帶。夏期初秋最多。發熱出疹。關節筋肉疼痛。爲其主徵。處置法如左。

(一) 隔離患者及疑似患者。

(二) 勵行消毒清潔法。

(三) 驅除蚊族。豫防蚊螫。

(四) 自流行地所來之船舶。須

實行檢疫。

第二十一節 黃熱

黃熱流行於熱帶。由蚊之螫刺傳染。急劇發熱。頭腰疼痛。顏面紅腫。結膜充血。胃部壓重。嘔吐下血。脾肝腫大。尿量減少。發生黃疸。皆其主徵也。處置法如左。

(一) 隔離患者及疑似患者。

(二) 驅除蚊族。豫防蚊螫。

第二十二節 顆粒性結膜炎
兵營、學舍、監獄、傳染最多。由患眼分泌物中。發見一種病原體。尙未公認云。處置法如左。

(一) 隔離眼有分泌物及疑似患者。

(二) 檢查前項分泌物。用格木咱液染色。以顯微鏡驗之。

(三) 前項人眼分泌物、鼻涕、手巾、臉盆等、須一一消毒。

(四) 不可用他人手巾。亦不可以手巾假人。

(五) 不潔之手。不可擦眼。

(六) 忍耐治醫。不可一暴十寒。

第四章 給水

第一節 水之需用量

人身體重。三分之二爲水。水之用量。與國之文明。適成正比例。一人一日用量。美國紐約五百四十九立脫兒。布佛洛一千一百二十一立脫兒。日本東京三四立方尺。以經費之關係。

不得不節儉其量。都府平均。一百至一百五十立脫兒。市鄉平均。至少約需二至五立方尺。卽三斗四升至七斗三升。若宿營行軍之際。一人一日須有一斗五升之水。假使得水不易之時。最少需量。亦須三升。非此則礙衛生矣。

第二節 水之種類

天然水有三種。(一) 雨雪水。(二) 地面水。如池、沼、湖、細流、河川是也。(三) 地底水。如井泉是也。雨雪水

在天然水中。其質最軟。適於調理豆類。洗濯衣物。若不用特別裝置採集。則多含不潔物。非施清淨法。亦難供飲料。

地面水比地底水質軟。非行清淨法。不可飲用。在居住地之細流池沼等。新被污染。用之多危險。反之。人跡稀少。山間之溪流大湖等。供給清水。溪水激流。無病芽污染之機會。湖水靜置。雖被污染。量大毒少。常被稀釋。比較可用。河川之清淨度。視流域大小。

土地狀況而有差異。雖大河巨川。距都市未隔數里者。污水流注。下流之水。非行清淨法。難供飲料。又假令雖隔數里。都市有傳染病流行時。生水飲用。亦多危險。用池湖水時。於採集處設橋或架。選其深處。不可攪拌底土。以防溷濁。飲馬須離此稍遠。水浴洗濯。一概禁止。飲用流水時。於宿營地上流。擇流利水深處採集之。飲馬水浴洗濯等。於其下流行之。若下流更有部隊飲用時。當禁止之。或再向

下流行之亦可。鑿池湖河川沿岸。用側方漏過水時。降雨之際。可免溷濁。地底水在天然水中。最爲清潔。適於飲用。若以井裝置使用處。或泉水出現處。被不潔物混和。水之原質雖良。非行清淨法。亦難供飲用。井水常有地面或附近之不潔物混入。故井口比地面當較高。向周圍傾斜。井壁緻密。若構造完善。而附近有糞坑、肥料場、溝渠等。亦頗危險。公用之井。若有罹傳染病者汲水。則未煮沸勿供飲。

料。汲水裝置。唧筒最良。但經濟未裕之際。不急設置。木桶瓦罐汲水。常保清潔。亦未嘗不可。久不使用之井。用前須十分澆過。管井良於坑井。此固人之所知。特經濟不充。開鑿不易耳。泉水除艸泉之外。概適飲用。但貯水之處。導管構造。周圍狀況。有不良時。難免污染。與井水同。

第三節 現場水之判斷

水之外觀臭味。雖無異常。而含無數病芽者。實不在少。故臨採集之際。先

察水源、導管、貯水池及其周圍之狀況。後與五官檢查之成績比較。則其良否。庶可判斷。其特須留意之點。分述如左。

(一) 由人類排泄物污染者最危險。

(二) 清潔之水。一時發現病芽者。最近污染。經時即淨。

(三) 污染被稀釋。或用水距汚處遠隔者危險少。

(四) 宿營之際。水之污染者。軍

隊使之也。

(五) 行軍之際。使用當地人民使用之水者安全。

第四節 水之清淨法

屯營之處。能有良好之地底水。或上水供給。惟行軍宿營之時。則水之清潔法。不可不知。清淨法有二種。即澄清法及滅菌法是也。澄清法只能除去眼見之浮游物。有污染之疑者。當施滅菌法滅盡病芽。清澄之時。通常水二斗。加明礬四克。

蘭謨乃至三十二克蘭謨。十分攪拌。約數時間放置清澄。即可供用。若不急用。豫先清澄時。只加明礬○四克蘭謨乃至一、二克蘭謨攪拌放置。採取上面清水即可。若急不待清澄時。以洋絨濾過可也。

滅菌法有二。(一)煮沸滅菌。(二)藥物滅菌是也。前者不問水之清澄溷濁。其中病芽悉依煮沸滅盡。煮沸時間。由菌之種類。雖有長短之不同。但由水起傳染之病芽。煮沸少時。悉

被盡滅。

後者以藥物滅病芽。不如煮沸之確實。溷濁之水。不得滅菌。且水味不良。僅不得已而用之。普通所用藥物。爲鹽化石灰。(苦洛兒石灰)一定時間作用之後。有過剩時。用次亞硫酸鈉除去之。溷濁之水。雖行滅菌。時時飲用。刺戟消化器粘膜。適於病芽之增殖。亦頗危險。茶有多少殺菌力。腸室扶斯菌在冷茶中。二十時間死滅。卽其明證也。

第五節 食物

食物不良。或其量不足。不惟衰弱體力。萎靡精神。且將釀成罹傳染性疾病之素質焉。

食物之原料為食品及嗜好品。前者含養體之物。後者反是。惟促消化液之分泌。助食物之消化。使精神之興奮。皆其作用之顯著者。至於滋養則甚末矣。

第一節 食品

食品成分。不外蛋白質、脂肪、含水炭

素、鹽類、水分、其他未知物質而已。未知物質為何。生物、穀類、豆類等皆含之。亦生活上所必需者也。

含蛋白質多者。獸肉、鳥肉、豆類、豆腐、雞卵、牛乳、乾酪等食品是也。含水炭素即澱粉、砂糖之類。含量多者。米、麥、粟、高粱、蕎麥等。其他穀類、粉類、薯類、掛麵、湯麵、和樂等食品是也。含脂肪多者。肉類、豆類、雞蛋、牛乳、豆腐等。胡麻油、殺生油、牛酪、豬油、菜油、牛油等。則殆純為脂肪者也。

鹽類爲營養所必需。各種食品中皆含有之。不足時以人工加之者。有岩鹽、淮鹽、海鹽、潞鹽、川鹽、青鹽、硝鹽等之別。

水分不僅爲飲料攝取。凡食物中多含之。如米麥等飯。百分之六十六。蒸饅、燒饅。百分之三十八。皆水分也。生物、穀類、豆類等。含生活必須之未知物質。罐頭、乾菜、燥米等。亦充分含之。

第二節 嗜好品

嗜好品中。酒、茶、咖啡、煙草等與奮精神。使耐疲勞。胡椒、辣椒、芥末、生薑等增進食慾。助消化。若用之過多。皆有大害。酒非生活上所必需。不飲酒者。可享大年。雞犬不罹破傷風。若飼以酒之後。接種破傷風菌。罹疾致死。酒之能滅抵抗力。由此可知。飲酒之際。覺溫暖之感者。由皮膚血管擴張故也。因此減失體熱。對寒冷之抵抗力減少。爲凍傷之素因。夏期飲酒。則招喝病。常飲酒能使諸組織變質。對各

病之抵抗力減弱。不啻禍及己身。遺患子孫。比比然也。其所以爲害者。酒精爲之也。燒酒百分中。含酒精三十分。

五分。南酒含十四分。葡萄酒含九分。

麥酒含四分半。其他以此類推。可悉

大概。然而戰爭方興。過度疲勞。飲酒

可慰。而人事不省。危急之際。藉酒可

救。故醫家治療。亦偶用之。

煙之爲害。比酒更甚。用之過度。害及

心臟機能。口乾煩渴。猶其小者。減少

腦力。誘發疾患。爲害殊大。品其性質。

洋煙最甚。紙煙次之。漢煙次之。水煙又次之。故行軍之際。一律禁用。平時又須養成不吃煙之習慣。

第三節

食物之構成調理及

變換

食物因氣候之變化。勞動之多少。異

其選擇。冬季宜多食脂肪。夏季反是。

甯取淡泊。過度勞動。宜增食量。醃菜

多食增渴。飲食之增減。與副食物有

莫大之關係。故副食物調理變化尙

焉。食物之中。各成分之比例。貴乎適

當。而調理法不良。至體內難被吸收。副食物不變化。多招嫌厭。亦難盡被吸收。

第四節 食物之污染及中毒

食物沾染不潔。或被蠅類附着後。均足染腸室扶斯、巴辣室扶斯、赤痢、虎列拉等病芽。為該傳染病爆發之原因。牛乳傳播猩紅熱、實扶垓里亞、結核等。固吾人所熟知者也。食物中毒。有左列四種原因。

(一) 由附着食物之病芽者。

(二) 由附着食物病芽之化成毒素者。

(三) 食物貯藏不良。(如肉類、豆腐、牛乳等。恰為細菌之培養地。) 由非病原菌繁殖。發出之多量分解產物者。

(四) 由不良食物。(如假造食品) 或製造之際。混入毒物者。中毒症候。嘔吐泄瀉。發熱虛脫。其最著者也。非冰藏之肉類。及各種腐敗罐頭。食之多發酷似之症候。亦吾人

所習見者也。病芽由煮沸炙炒。雖可殺滅。而毒素及分解產物。則不易破壞。故調理之前。注意污染及貯藏。可收豫防傳染病及食物中毒之功。

第六章 行軍之衛生

第一節 出發之前

檢查兵員健康狀態。發見有異常者。給假休養。毋令出發。蓋以暑天行軍。雖輕微異常。途中招煩累。或不虞之災者。比比然也。

出發前晚。使十分睡眠。臨發之晨。務必令食。勿使空腹。拂曉出發。不思飲食。常有不攝取食物者。不可不注意。果能飲一杯之茶。食一碗之飯。則增加抵抗力者。其效甚大。水筒須充實。裝開水或茶時。乘高溫裝之爲宜。

第二節 行軍之間

注意兵士動作及其顏貌之異常。所謂行軍病務必早期發見。如喝病、凍傷等。速施救急處置。可免陷於重患。

未慣暑氣之兵員。七月多發喝病。殊以初入伍者爲最。嚴寒行軍。體溫被奪。迅劇。有風之處。多凍死。無風之地。多凍傷。

休憩之際。對各兵之足。須使十分保護。七十年戰爭。德軍以久藏硬化之靴。交付兵士。因靴傷而損失兵力三萬人。休憩地附近。勿到處大小便。以礙公衆。若休憩時間長時。造應急便所。臨行埋沒之。水筒飲料。行軍之際。非真渴故飲。此

惡習也。須禁止之。或節用之。留爲真渴之用。養成習慣。則不期而自然矣。行軍病之喝病。凍傷。休憩間多發之。須加注意。

第三節 到着之後

注意足之保護。洗滌摩擦。整修鞋襪。發水泡者。勿卽刺破。撒之以粉藥。塗之以膏劑。何者爲宜。須遵守平時軍醫之教導。夜中行軍。利用休息時間。十分睡眠。

第七節 宿營之衛生

宿營與屯營不同。一切設備。概供一時。難期周到。合乎衛生。唯附近之善良。飲水之豐富。近時傳染病發生之有無。須明訪暗查焉。排水除穢。宿營施設。最要注意。大小便塵埃污物等。納不滲透性容器最宜。不得已時。掘地爲坑。每排便後。或拋塵芥後。用灰或土散布。掩蓋污物。其便所與棄塵設置之處。去水源及灶地。須遠隔離。舍營亘數日時。須行大掃除。施清潔法於舍內外。塵埃及其他不潔物。搬

運去宿營較遠之地。燒却之可也。昆蟲驅除法。用石油擦牀板。夏季撒石油於沼池。杜絕蚊患。冬期以炭火煖室。當防炭氣之發生。廠營衛生上之關係。與兵營無異。惟其構造粗略。設備不完。清潔法、暖室法。更須特別注意。幕營選高燥清潔。排水佳良之地。刈雜草。平夷地面。周圍掘溝渠。地面撒乾土。鋪板、藁、防水布等。或建造臥牀。因直接臥地。往往爲感冒之原因。非

不得已。萬勿嘗試。

天幕相互之距離。等於其高三倍以上者爲適當。全部共用之道路及排水溝。亦應設計。

天幕務必開放。使通氣透光。板、藁、防水布等。須曝露日光中。幕舍內表層。汚土。時時除去。散布乾砂。駐留長時。撤幕晒地。或轉移地方亦可。

露營不得已而用之。衛生上雖屬禁忌。然以不妨礙軍事爲限。設備衛生上之必需。減少危害。亦在軍醫平時

之教訓。兵士臨時之素養耳。

軍隊衛生學終

